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工業區自強街15巷1號1樓
電話：(02)2268-707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39
(七)關係人交易	39~40
(八)質押之資產	4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其 他	4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2~4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3.大陸投資資訊	44
(十四)部門資訊	44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4~4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0~6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連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唐慈杰



陳雅琳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二十))	\$ 189,515	19	207,919	19	165,390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二十))	71,315	7	71,634	7	68,125	6
1150-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四)(二十))	13,188	1	17,122	2	19,904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二十)及七)	132,896	13	123,039	12	183,220	1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二十))	560	-	9,823	1	353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30,013	13	126,216	12	123,814	12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2,779	1	4,403	-	5,13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二十))	5,500	-	-	-	-	-
	流動資產合計	<u>555,766</u>	<u>54</u>	<u>560,156</u>	<u>53</u>	<u>565,945</u>	<u>52</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	-	-	-	9,44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七)	145,532	14	152,758	15	156,155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207,509	21	225,152	21	226,973	2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	19,758	2	20,072	2	20,386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6,299	1	7,772	1	2,0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83,832	8	84,771	8	91,977	9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二十)及八)	1,363	-	1,363	-	1,365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64,293</u>	<u>46</u>	<u>491,888</u>	<u>47</u>	<u>508,385</u>	<u>48</u>
	資產總計	<u>\$ 1,020,059</u>	<u>100</u>	<u>1,052,044</u>	<u>100</u>	<u>1,074,330</u>	<u>100</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十)及八)	\$ 60,000	6	60,000	6	60,000	6
2150-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二十))	38,558	4	48,685	5	37,68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及七)	5,457	-	438	-	3,978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二十))	55,545	5	39,665	4	35,489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3,136	-	6,151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	6,696	1	6,546	1	13,290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二十)及八)	-	-	-	-	6,756	1
	流動負債合計	<u>166,256</u>	<u>16</u>	<u>158,470</u>	<u>16</u>	<u>163,347</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二十)及八)	-	-	-	-	13,878	1
2559	長期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13,930	1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14,811	2	14,275	1	13,089	1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六(六))	-	-	-	-	2,666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三))	6,003	1	53,524	5	51,034	5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二十))	167	-	140	-	28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4,911</u>	<u>4</u>	<u>67,939</u>	<u>6</u>	<u>80,947</u>	<u>7</u>
	負債總計	<u>201,167</u>	<u>20</u>	<u>226,409</u>	<u>22</u>	<u>244,294</u>	<u>22</u>
權益(附註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620,725	60	620,725	59	620,725	58
3200	資本公積	80,744	8	80,744	8	80,744	8
3300	保留盈餘	121,348	12	131,284	12	128,567	12
3400	其他權益	(3,925)	-	(7,118)	(1)	-	-
	權益總計	<u>818,892</u>	<u>80</u>	<u>825,635</u>	<u>78</u>	<u>830,036</u>	<u>7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20,059</u>	<u>100</u>	<u>1,052,044</u>	<u>100</u>	<u>1,074,330</u>	<u>100</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606,059	100	648,62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七)(十三)、七及十二)	421,055	69	444,891	69
營業毛利	185,004	31	203,732	31
5920 加：已實現銷貨利益	-	-	11,310	2
已實現營業毛利	185,004	31	215,042	33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九)(十二)(十三)、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3,983	6	36,092	6
6200 管理費用	44,104	7	40,39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4,725	19	100,243	15
6300 營業費用合計	192,812	32	176,726	27
營業淨利(損)	(7,808)	(1)	38,316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八)(十二)(十九)、七及十二)	1,475	-	9,35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三)(十九))	7,857	1	(2,44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九))	(725)	-	(1,147)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10,419)	(2)	(27,832)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12)	(1)	(22,068)	(3)
稅前淨利(淨損)	(9,620)	(2)	16,248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413	-	11,902	2
本期淨利(淨損)	(11,033)	(2)	4,346	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五))	3,193	1	(7,118)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附註六(十三))	1,322	-	(1,963)	(1)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225	-	(334)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290	1	(8,747)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743)	(1)	(4,401)	(1)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18)		0.0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620,725	80,744	101,874	42,384	128,567	-	830,036	
-	-	769	-	(769)	-	-	
-	-	-	(7,286)	7,286	-	-	
-	-	-	-	4,346	4,346	4,346	
-	-	-	-	(1,629)	(1,629)	(8,747)	
-	-	-	-	2,717	2,717	(4,401)	
620,725	80,744	102,643	35,098	131,284	(7,118)	825,635	
-	-	312	-	(312)	-	-	
-	-	-	8,144	(8,144)	-	-	
-	-	-	-	(11,033)	(11,033)	(11,033)	
-	-	-	-	1,097	1,097	3,193	
-	-	-	-	(9,936)	(9,936)	4,290	
\$ 620,725	80,744	102,955	43,242	121,348	(3,925)	818,892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本期溢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本期溢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



經理人：

(詳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9,620)	16,24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7,961	18,114
攤銷費用	2,759	2,1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益)	319	(4,185)
利息費用	725	1,147
利息收入	(269)	(1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10,419	27,83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5	-
處分投資損失	-	118
已實現銷貨利益	-	(11,3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1,969</u>	<u>33,63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3,934	2,782
應收帳款-關係人	(9,857)	84,392
其他應收款	(67)	(9,470)
存貨	(3,797)	(2,40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376)	7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18,163)</u>	<u>76,038</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127)	11,002
應付帳款-關係人	5,019	(3,540)
其他應付款項	(840)	4,176
其他流動負債	150	(6,74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549)	5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1,347)</u>	<u>5,421</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39,510)</u>	<u>81,459</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7,161)	131,346
收取之利息	269	185
支付之利息	(725)	(1,147)
支付之所得稅	(3,299)	(6,1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0,916)</u>	<u>124,193</u>

(續下頁)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上頁)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600)	67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60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9,33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7,12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08)	(15,9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49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
其他應收款減少	9,330	-
取得無形資產	(1,286)	(7,79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5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85	(60,8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	(20,63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7	(14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	(20,77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404)	42,5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7,919	165,3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9,515	207,919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15巷1號1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讀卡機、讀寫卡機、支票讀取機、銷售點終端機、整體服務數位網路配接器及視訊會議設備之產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二〇〇九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復於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宣布刪除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個體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u>發布日</u>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2011.5.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	2013.1.1
2012.6.28	10號「合併財務報表」	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	
	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若採用上述規定，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發布日</u>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並無未攤銷之前期服務成本，且自民國一〇一年度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已選擇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013.1.1
2013.5.29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現行準則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關鍵假設。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等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若採用上述規定，將改變對減損測試關鍵假設之揭露資訊。	2014.1.1， 得提前適用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

遠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除不具重大性之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不予認列外，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之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減損

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而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之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正常產能與實際產能孰高者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若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因產量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人工小時為分攤基礎。續後，依逐項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營業使用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及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成本。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土地無須提列折舊，而房屋及建築之估計耐用年限為5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以及符合資產資本化要件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新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除土地則無須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為：房屋及建築，10~50年；機器設備，2~9年；運輸設備，3年；其他設備，3~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2.承租人

屬營業租賃之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專利使用權，3年；外購軟體，2~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若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之銷售

收入係按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與報酬移轉時點視銷售協議個別條款而定。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就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計算。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估計。

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於轉換日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皆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當期結轉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既得或已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本公司選擇不依上述會計政策追溯調整計算酬勞成本，而係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認股權及可選擇採用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未來造成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如下：

(一)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利潤率及稅務規畫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現金	\$ 285	325	26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79,230	207,594	165,121
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u>10,000</u>	<u>-</u>	<u>-</u>
	<u>\$ 189,515</u>	<u>207,919</u>	<u>165,390</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為5,500千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 <u>71,315</u>	<u>71,634</u>	<u>68,125</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u>-</u>	<u>-</u>	<u>9,448</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丞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因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辦理解散清算完結，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退回投資股款計9,330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並因而認列之處分投資損失計118千元。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 1,150	35	119
應收帳款	12,360	17,409	20,285
減：備抵呆帳	<u>(322)</u>	<u>(322)</u>	<u>(500)</u>
	13,188	17,122	19,90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2,896	123,039	183,220
其他應收款	<u>560</u>	<u>9,823</u>	<u>353</u>
	\$ <u>146,644</u>	<u>149,984</u>	<u>203,477</u>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即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322</u>	<u>-</u>	<u>322</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500	-	500
本期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u>(178)</u>	<u>-</u>	<u>(178)</u>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322</u>	<u>-</u>	<u>322</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逾期30天以下	\$ 4,433	2,316	43,926
逾期31~120天	1,312	-	1,270
	\$ 5,745	2,316	45,196

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認為未提列減損之逾期帳款回收性並無重大疑慮。

(五)存 貨

	102.12.31	101.12.31	101.1.1
原 料	\$ 115,873	106,567	99,068
在製品	12,159	14,449	21,414
製成品	1,981	5,200	3,332
	\$ 130,013	126,216	123,814

除已認列於營業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於下列期間，本公司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至營業成本增加之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8,000	5,000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子公司：

	102.12.31	101.12.31	101.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45,532	152,758	156,15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 -	-	2,666

採權益法之投資貸餘係已抵減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後之淨額，請詳附註七。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 (10,419)	(27,832)

子公司之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58,203	109,202	43,290	5,220	10,251	326,166
增 添	-	700	506	-	902	2,108
重 分 類	-	(889)	-	-	889	-
處 分	-	(853)	-	(2,970)	-	(3,82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158,203</u>	<u>108,160</u>	<u>43,796</u>	<u>2,250</u>	<u>12,042</u>	<u>324,451</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58,203	100,170	46,289	2,250	15,975	322,887
增 添	-	10,027	868	2,970	2,114	15,979
處 分	-	(995)	(3,867)	-	(7,838)	(12,70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158,203</u>	<u>109,202</u>	<u>43,290</u>	<u>5,220</u>	<u>10,251</u>	<u>326,166</u>
折舊：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59,318	36,477	1,617	3,602	101,014
本年度折舊	-	9,670	4,439	985	2,553	17,647
重 分 類	-	(311)	-	-	311	-
處 分	-	(853)	-	(866)	-	(1,719)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u>67,824</u>	<u>40,916</u>	<u>1,736</u>	<u>6,466</u>	<u>116,942</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52,084	34,873	683	8,274	95,914
本年度折舊	-	8,229	5,471	934	3,166	17,800
處 分	-	(995)	(3,867)	-	(7,838)	(12,70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u>59,318</u>	<u>36,477</u>	<u>1,617</u>	<u>3,602</u>	<u>101,014</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u>158,203</u>	<u>40,336</u>	<u>2,880</u>	<u>514</u>	<u>5,576</u>	<u>207,509</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u>158,203</u>	<u>49,884</u>	<u>6,813</u>	<u>3,603</u>	<u>6,649</u>	<u>225,152</u>
民國101年1月1日	\$ <u>158,203</u>	<u>48,086</u>	<u>11,416</u>	<u>1,567</u>	<u>7,701</u>	<u>226,973</u>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8,751</u>	<u>16,001</u>	<u>24,752</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8,751</u>	<u>16,001</u>	<u>24,752</u>
折舊：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4,680	4,680
本年度折舊	<u>-</u>	<u>314</u>	<u>314</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4,994</u>	<u>4,994</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4,366	4,366
本年度折舊	<u>-</u>	<u>314</u>	<u>314</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4,680</u>	<u>4,680</u>
帳面金額：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u>8,751</u>	<u>11,007</u>	<u>19,758</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u>8,751</u>	<u>11,321</u>	<u>20,072</u>
民國101年1月1日	\$ <u>8,751</u>	<u>11,635</u>	<u>20,386</u>
公允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u>26,889</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u>30,468</u>
民國101年1月1日			\$ <u>27,454</u>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參酌不動產所在地附近地區類似標的近期實際市場之成交價格予以估算。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連字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1.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0,867
單獨取得	1,286
處分	<u>(721)</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32</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3,068
單獨取得	<u>7,799</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0,867</u>
攤銷：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3,095
本期攤銷	2,759
處分	<u>(721)</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5,133</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987
本期攤銷	<u>2,108</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3,095</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6,299</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7,772</u>
民國101年1月1日	<u>\$ 2,081</u>

2.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營業費用	\$ <u>2,759</u>	<u>2,108</u>

(十)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0,000	30,000	30,000
擔保銀行借款	<u>30,000</u>	<u>30,000</u>	<u>30,000</u>
合計	<u>\$ 60,000</u>	<u>60,000</u>	<u>6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6,000</u>	<u>222,000</u>	<u>185,000</u>
利率區間	1.25%	1.175%~1.275%	1.2%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1.1.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015%~2.565%	101~107	\$ 19,487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615%	101	1,147
小計			20,63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756)
合計			<u>\$ 13,878</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租賃期間之未來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638	763	727
一年至五年	-	638	1,344
	<u>\$ 638</u>	<u>1,401</u>	<u>2,071</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公務車。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營業租賃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902千元及907千元。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八)。租賃期間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1,116	315	805
一年至五年	1,179	1,260	1,260
五年以上	1,060	95	410
	<u>\$ 3,355</u>	<u>1,670</u>	<u>2,475</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657千元及490千元。另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386千元及558千元。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未提撥義務現值	\$ 6,003	53,524	51,034
已提撥義務現值	213	494	485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總計	6,216	54,018	51,51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13)	(494)	(485)
計劃短絀	6,003	53,524	51,034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	-	-	-
精算損益未攤銷餘額	-	-	-
認列為資產之歸墊權公允價值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6,003</u>	<u>53,524</u>	<u>51,034</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係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合計21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018	51,519
計畫支付之福利	(7,331)	(3,46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838	4,028
縮減利益	(3,075)	-
清 償	(39,913)	-
精算損(益)	(1,321)	1,93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6,216</u>	<u>54,018</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94	48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7,041	3,46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7,331)	(3,46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8	36
精算(損)益	1	(2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13	494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901	2,998
利息成本	937	1,030
縮減利益	(3,075)	-
清償損失	11,940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8)	(36)
	\$ 12,695	3,992
營業成本	\$ 6,348	1,311
推銷費用	747	611
管理費用	1,867	976
研究發展費用	3,733	1,094
	\$ 12,695	3,992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9	1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與部分員工達成結清年資之協議，該協議應給付金額共計51,853千元，並使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確定福利退休義務減少39,913千元，本公司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認列清償損失11,94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之餘額計30,650千元，分別列於長期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計13,930千元及16,720千元。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963)	-
本期認列利益(損失)	1,322	(1,963)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641)	(1,963)

(6)精算假設

本公司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12.31	101.12.31
折現率	2.00 %	1.75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	1.75 %
未來薪資成長率	1.00 %	1.00 %

預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6,216	54,018	51,51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13)	(494)	(485)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6,003	53,524	51,03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1,004)	(1,661)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1	(24)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40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579千元及5,84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本公司之其他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短期帶薪假負債(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 3,218	3,218	3,786

連字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1.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	3,15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63</u>	<u>22</u>
	163	3,176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1,250</u>	<u>8,726</u>
所得稅費用	<u>\$ 1,413</u>	<u>11,90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u>\$ 225</u>	<u>(334)</u>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稅前淨利(淨損)	<u>\$ (9,620)</u>	<u>16,248</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35)	2,762
投資抵減到期	3,060	13,59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1,421
其他	<u>(12)</u>	<u>(5,878)</u>
合 計	<u>\$ 1,413</u>	<u>11,902</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確定福 利計畫</u>	<u>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u>	<u>投 資 子公司</u>	<u>其他</u>	<u>合計</u>
民國102年1月1日	\$ 8,830	3,400	61,538	11,003	84,771
(借記)貸記損益表	(2,375)	1,360	1,772	(1,471)	(71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225)</u>	-	-	-	<u>(225)</u>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6,230</u>	<u>4,760</u>	<u>63,310</u>	<u>9,532</u>	<u>83,832</u>
民國101年1月1日	\$ 8,406	2,550	55,444	25,577	91,977
(借記)貸記損益表	90	850	6,094	(14,574)	(7,54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334</u>	-	-	-	<u>334</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8,830</u>	<u>3,400</u>	<u>61,538</u>	<u>11,003</u>	<u>84,771</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投資子公司	合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	14,275	14,275
(貸記)借記損益表	536	-	536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536	14,275	14,811
民國101年1月1日	\$ 178	12,911	13,089
(貸記)借記損益表	(178)	1,364	1,186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	14,275	14,275

3.依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用以抵扣當年度之純益,再行核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扣抵虧損其稅額影響數(列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項下)及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 10,155	民國一一二年度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24,849)	(6,457)	(15,69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0,249	20,249	12,248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48 %	- %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758,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75,8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62,073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溢額：			
發行股票溢價	\$ 8,138	8,138	8,138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71,690	71,690	71,690
處分資產增益	916	916	916
	\$ 80,744	80,744	80,744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與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不斷投注資金進行投資、研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因此考量公司中長期營運成長暨投資活動資金需求，並在兼顧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應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至少百分之五十，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提案訂立，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A.董事、監察人酬勞金不得高於百分之五。

B.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八，其中除現金股利外，得經董事會決議，分配予本公司之從屬員工。

C.股東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十，惟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5元時，得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管理階層預計將不分配盈餘，故亦未估計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三日及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外，不予分配股東紅利，亦未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此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2年1月1日	\$ (7,118)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3,19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3,925)
民國101年1月1日	\$ -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7,118)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7,118)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資訊如下：

	權益交割之員工 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	96.12.14
給與數量	5,000單位 每單位得認購1,000股
合約期間	5年
授予對象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全職員工
既得期間	屆滿二年：50% 屆滿三年：75%(累計) 屆滿四年：100%(累計)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員工認股 權憑證
給與日公允價值(元)	18.60
給與日股價(元)	40.25
執行價格(元)	45.00
預期波動率(%)	54.53%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5
預期股利	-
無風險利率(%)	2.635%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 上述員工認股權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屆滿失效，一〇一年度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千股)
期初流通在外	40.40	2,110
本期失效	-	(2,110)
期末流通在外	-	-
期末可執行	-	-

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執行價格區間	-	-	40.4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年)	-	-	1

(十七)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11,033)	4,34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2,073	62,073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18)	0.07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 <u>606,059</u>	<u>648,623</u>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69	185
其他收入	<u>1,206</u>	<u>9,173</u>
	\$ <u>1,475</u>	<u>9,358</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8,284	(6,6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損失)	(319)	4,185
其他	<u>(108)</u>	<u>(30)</u>
	\$ <u>7,857</u>	<u>(2,447)</u>

3.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u>725</u>	<u>1,147</u>

(二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 <u>71,315</u>	<u>71,634</u>	<u>68,12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u>	<u>-</u>	<u>9,448</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9,515	207,919	165,39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46,084	140,161	203,124
其他應收款	560	9,823	35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500	-	-
存出保證金	<u>1,363</u>	<u>1,363</u>	<u>1,365</u>
小計	<u>343,022</u>	<u>359,266</u>	<u>370,232</u>
合計	\$ <u>414,337</u>	<u>430,900</u>	<u>447,805</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0,000	60,000	6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4,015	49,123	41,661
其他應付款	13,638	14,342	9,60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20,634
存入保證金	167	140	280
合 計	\$ 117,820	123,605	132,181

2.公允價值之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金融資產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銀行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於個體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表係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1,315	-	-	71,315
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1,634	-	-	71,634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68,125	-	-	68,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上市(櫃)股票	-	-	9,448	9,448
	\$ 68,125	-	9,448	77,573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3)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非流動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9,448
處分		<u>(9,448)</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u>-</u></u>

(4)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A.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如基金受益憑證。

B.無活絡市場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其公允價值。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相關量化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及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基金受益憑證及應收客戶之帳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14,337千元、430,900千元及447,805千元。本公司銀行存款及基金受益憑證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因本公司係以子公司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UICU)作為美國地區之銷售窗口，故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主要係集中於應收UICU之帳款，其比例分別為86%、86%及90%。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以降低信用風險。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06,000千元、222,000千元及185,000千元。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超過2年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60,000	60,063	60,063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4,015	44,015	43,779	-	67	169
其他應付款	13,638	13,638	13,638	-	-	-
存入保證金	167	167	167	-	-	-
	<u>\$ 117,820</u>	<u>117,883</u>	<u>117,647</u>	<u>-</u>	<u>67</u>	<u>169</u>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60,000	60,182	60,182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9,123	49,123	48,990	87	46	-
其他應付款	14,342	14,342	14,342	-	-	-
存入保證金	140	140	140	-	-	-
	<u>\$ 123,605</u>	<u>123,787</u>	<u>123,654</u>	<u>87</u>	<u>46</u>	<u>-</u>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60,000	60,180	60,180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1,661	41,661	41,458	140	63	-
長期銀行借款	20,634	21,944	5,863	1,253	5,012	9,816
其他應付款	9,606	9,606	9,606	-	-	-
存入保證金	280	280	280	-	-	-
	<u>\$ 132,181</u>	<u>133,671</u>	<u>117,387</u>	<u>1,393</u>	<u>5,075</u>	<u>9,816</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之暴險及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及匯率變動時，對損益之影響分析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美金	\$	9,382	29.805	279,631	1 %	2,796
<u>金融負債</u>						
美金		573	29.805	17,078	1 %	171
		10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美金	\$	11,482	29.04	333,437	1 %	3,334
<u>金融負債</u>						
美金		516	29.04	14,985	1 %	150
		101.1.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美金	\$	7,256	30.29	219,784	1 %	2,198
<u>金融負債</u>						
美金		376	30.29	11,389	1 %	114

(2)利率風險

本公司自有資金充裕，對外借款的需求不高，若利率變動，短期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並不重大。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由於所投資之標的多為貨幣或債券相關基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本公司並不預期所持有之基金會有顯著之市場風險。

(廿二)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權益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額	\$ <u>201,167</u>	<u>226,409</u>	<u>244,294</u>
權益總額	\$ <u>818,892</u>	<u>825,635</u>	<u>830,036</u>
負債權益比率	<u>24.57 %</u>	<u>27.42 %</u>	<u>29.43 %</u>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業主權益(持股%)		
		102.12.31	101.12.31	101.1.1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UICU)	美國	100.00	100.00	100.00
UIC Europe GmbH (UICE)	德國	100.00	100.00	(註)
UIC Group Holdings Ltd.(UIC Group)	薩摩亞	100.00	100.00	100.00
Riseup Investments Ltd.(Riseup)	薩摩亞	100.00	100.00	100.00
連昇股份有限公司(連昇)	台灣	88.77	88.77	88.77
華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卓)	台灣	87.50	87.50	87.50
Newsline Holding Inc.(Newsline)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100.00	100.00
連宇(上海)信息有限公司(連宇(上海)信息)	中國上海	100.00	100.00	100.00
智山控股有限公司(智山)	薩摩亞	100.00	100.00	100.00
北京金聯視訊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金聯)	中國北京	100.00	100.00	100.00

(註)UICE係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新設立之子公司。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u>491,078</u>	<u>508,018</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30天~90天，除若干價款有延收情形外，與一般客戶尚無顯著不同。銷貨價格則考量產品推廣及子公司市場競爭情況決定。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52,678	53,879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係以成本價進貨，其他條件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32,896	123,039	207,410
減：採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子公司	-	-	(24,211)
		132,896	123,039	183,199
其他應收款項	子公司	-	-	21
		\$ 132,896	123,039	183,220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5,457	438	3,966
其他應付款項	子公司	-	-	12
		\$ 5,457	438	3,978

5.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向董事長羅鎮先生購入汽車一部，總價款計2,97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業已付訖。

6. 租賃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租金收入皆為23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收入」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業已付訖。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7,718	9,131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土地	銀行長短期借款	\$ 91,896	158,203	158,203
房屋及建築	銀行長短期借款	8,910	28,505	31,629
定存單	海關保證金	500	500	500
		<u>\$ 101,306</u>	<u>187,208</u>	<u>190,33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已簽訂之辦公室等營業租賃合約，在未來每年應支付租金總額彙總，請詳附註六(十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8,763	97,821	146,584	44,144	96,202	140,346
勞健保費用	4,511	8,317	12,828	4,253	7,959	12,212
退休金費用	8,405	10,869	19,274	3,154	6,683	9,83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87	2,325	4,412	2,024	2,480	4,504
折舊費用	8,907	8,740	17,647	10,753	7,047	17,800
攤銷費用	-	2,759	2,759	-	2,108	2,108

註：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提列數皆為314千元，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減項。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名稱	價值		
1	智山控股	北京金聯視訊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3,650	-	-		2	-	營運週轉	-	-	-	-	(註2)	(註2)

(註1)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2)對外資金貸與總額為實收資本額之20%，對單一對象資金貸與額度為不超過新台幣一仟萬元為限。另，資金貸與之對象係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不受資金貸與辦法之限制。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德盛銀行雙元雙利獲利鎖定保本進動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	824	-	824	-
本公司	群益安穩基金	-	"	1,136,263	17,910	-	17,910	-
本公司	群益多利策略組合基金	-	"	2,000,000	22,540	-	22,540	-
本公司	德盛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572,762	7,005	-	7,005	-
本公司	元大寶來亞太政府公債指數基金	-	"	860,000	7,443	-	7,443	-
本公司	德盛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	"	1,128,885	15,593	-	15,593	-
本公司	Vahenet Global Lt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30,000	-	-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UICU	子公司	(銷貨)	(480,380)	(79) %	30天-90天	係考量產品推廣及子公司當地市場競爭情況而定	30天-90天	126,305	86 %	
UICU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480,380	81 %	30天-90天	係考量產品推廣及子公司當地市場競爭情況而定	30天-90天	(126,305)	(99)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UICU	子公司	126,305	3.90	-		77,840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註1)	去年年底(註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 (UICU)	47436 Fremont Blvd Fremont, CA 94538	積寫卡機、銷售點終端機、及視訊會議系統之買賣	51,326	51,326	1,600,000	100.00 %	96,576	(1,149)	(1,149)	
本公司	達昇(股)公司	新北市	視訊及網路週邊系統整合之服務	41,286	41,286	1,752,330	88.77 %	5,112	(15)	(13)	
本公司	Newsline Holding Inc.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180,160	180,160	4,795,934	100.00 %	1,897	(1,186)	(1,186)	
本公司	Riseup Investments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12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170	170	5,000	100.00 %	53	-	-	
本公司	UIC Group Holdings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148,183	148,183	4,527,000	100.00 %	2,148	(3,161)	(3,161)	
本公司	華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腦研發及產品設計	39,375	39,375	1,750,000	87.50 %	34,681	(2,439)	(2,134)	
本公司	UIC Europe GmbH	Daimlerstreet, 61449 Steinbach (Taunus)	積寫卡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IC之買賣	14,724	14,724	360,000	100.00 %	5,065	(2,776)	(2,776)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歸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實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連宇(上海)信 息有限公司	工廠及辦公室 自動化軟體開 發暨系統整合 ，零售業及餐 飲業前/後台 軟體開發暨系 統整合。	34,276 (USD 1,150,000)	(二)	34,276 (USD 1,150,000)	-	-	34,276 (USD 1,150,000)	-	100.00%	-	-	-
北京金聯視訊 科技有限公司	網路監控設備 相關產品之銷 售。	38,747 (USD 1,300,000)	(二)	38,747 (USD 1,300,000)	-	-	38,747 (USD 1,300,000)	-	100.00%	-	-	-

註1：匯率：美元1=新台幣29.805。

註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73,022 (USD2,450,000)	89,415 (USD3,000,000)	491,335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編製。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個體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 一般公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 一般公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資 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7,919	-	207,919	165,390	-	165,3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634	-	71,634	68,125	-	68,125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122	-	17,122	19,904	-	19,90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23,039	-	123,039	183,220	-	183,220
其他應收款	9,823	-	9,823	353	-	353
存 貨	126,216	-	126,216	123,814	-	123,814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7)	10,026	(10,026)	-	7,724	(7,724)	-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403	-	4,403	5,139	-	5,139
流動資產合計	<u>570,182</u>	<u>(10,026)</u>	<u>560,156</u>	<u>573,669</u>	<u>(7,724)</u>	<u>565,945</u>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2)	-	-	-	9,448	(9,44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2)	-	-	-	-	9,448	9,44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9)	172,926	(20,168)	152,758	187,633	(31,478)	156,1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4)	206,748	18,404	225,152	215,146	11,827	226,973
投資性不動產(1)	-	20,072	20,072	-	20,386	20,386
無形資產	7,772	-	7,772	2,081	-	2,081
遞延退休金成本(5)	63	(63)	-	126	(126)	-
出租資產(1)	26,510	(26,510)	-	26,914	(26,914)	-
遞延所得稅資產(7)	56,330	28,441	84,771	67,106	24,871	91,977
遞延費用(4)	11,966	(11,966)	-	5,299	(5,299)	-
存出保證金	1,363	-	1,363	1,365	-	1,365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83,678</u>	<u>8,210</u>	<u>491,888</u>	<u>515,118</u>	<u>(6,733)</u>	<u>508,385</u>
資產總計	\$1,053,860	(1,816)	1,052,044	1,088,787	(14,457)	1,074,330
負 債						
短期借款	\$ 60,000	-	60,000	60,000	-	6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8,685	-	48,685	37,683	-	37,683
應付關係人款項	438	-	438	3,978	-	3,978
其他應付款	39,665	-	39,665	35,489	-	35,489
當期所得稅負債	3,136	-	3,136	6,151	-	6,151
其他流動負債(3)	3,328	3,218	6,546	9,504	3,786	13,29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	6,756	-	6,756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9)	20,168	(20,168)	-	31,478	(31,478)	-
流動負債合計	<u>175,420</u>	<u>(16,950)</u>	<u>158,470</u>	<u>191,039</u>	<u>(27,692)</u>	<u>163,347</u>
長期借款	-	-	-	13,878	-	13,87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7)	-	14,275	14,275	-	13,089	13,089
應計退休金負債(5)	46,117	7,407	53,524	43,713	7,321	51,034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	-	-	2,666	-	2,666
存入保證金	140	-	140	280	-	280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6,257</u>	<u>21,682</u>	<u>67,939</u>	<u>60,537</u>	<u>20,410</u>	<u>80,947</u>
負債總計	<u>221,677</u>	<u>4,732</u>	<u>226,409</u>	<u>251,576</u>	<u>(7,282)</u>	<u>244,294</u>
權益						
股 本	620,725	-	620,725	620,725	-	620,725
資本公積	80,744	-	80,744	80,744	-	80,744
保留盈餘(8)	173,956	(42,672)	131,284	170,840	(42,273)	128,567
其他權益(5,6)	(43,242)	36,124	(7,118)	(35,098)	35,098	-
權益合計	<u>832,183</u>	<u>(6,548)</u>	<u>825,635</u>	<u>837,211</u>	<u>(7,175)</u>	<u>830,03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53,860	(1,816)	1,052,044	1,088,787	(14,457)	1,074,330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648,623	-	648,623
營業成本	(433,581)	-	(433,581)
營業毛利	215,042	-	215,042
推銷費用(3)	(36,660)	568	(36,092)
管理費用	(40,391)	-	(40,391)
研發費用(5)	(101,157)	914	(100,243)
營業費用合計	(178,208)	1,482	(176,726)
營業利益	36,834	1,482	38,3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9,358	-	9,358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47)	-	(2,447)
財務成本	(1,147)	-	(1,14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7,832)	-	(27,8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068)	-	(22,068)
稅前淨利	14,766	1,482	16,248
所得稅費用(3,5,7)	(11,650)	(252)	(11,902)
本期淨利	3,116	1,230	4,346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6)			(7,118)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5)			(1,96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5)			3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7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401)</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05</u>	<u>0.02</u>	<u>0.07</u>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調節說明

- 1.本公司持有以賺取租金為目的，且可單獨出售或以資本租賃方式個別出租之不動產，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目下；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出租不動產則依其使用性質予以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投資性不動產	\$ 20,072	20,3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38	6,528
出租資產	(26,510)	(26,914)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 2.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而以公允價值衡量。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9,44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448)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 3.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本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本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年度	
綜合損益表		
營業費用	\$	(568)
所得稅前調整數	\$	(568)
資產負債表	101.12.31	101.1.1
其他流動負債	\$ 3,218	3,786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547)	(644)
保留盈餘調整數	\$ 2,671	3,142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將裝修工程分類至「遞延費用」項目下。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依其性質重新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966	5,299
遞延費用	<u>(11,966)</u>	<u>(5,299)</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5. 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本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於轉換日，本公司選擇將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年度	
綜合損益表		
退休金費用	\$ (914)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u>1,963</u>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1,049</u>	
資產負債表	101.12.31	101.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1,135	20,086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u>(3,593)</u>	<u>(3,414)</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17,542</u>	<u>16,672</u>

另上述應計退休金負債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亦隨之調整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3千元及126千元，暨調整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分別為13,665千元及12,639千元。

6. 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規定，選擇於轉換日將所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2,459	22,459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22,459</u>	<u>22,459</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 前述變動依所得稅稅率17%計算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列示如下：

	101.12.31	101.1.1
累積帶薪假	\$ 547	644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93	3,41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同時增加	14,275	13,089
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	10,026	7,724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28,441	24,871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應互相抵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特定條件時始應互抵。此項變動使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同時增加14,275千元及13,089千元。

另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列為非流動項下，依此，本公司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列於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項下，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金額分別為10,026千元及7,724千元。

對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影響係增加所得稅費用計252千元。

8. 上述變動減少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101.12.31	101.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2,459	22,459
累積帶薪假	2,671	3,14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542	16,672
保留盈餘減少	\$ 42,672	42,273

9.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進行順流交易，其未實現利益貸記為遞延貸項項下，惟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未實現損益應調整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168)	(31,478)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0,168	31,478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8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4,246
定期存款		10,000
外幣存款(註)	美元：4,510千元	134,984
	歐元：10千元	
	日幣：72千元	
	英鎊：3千元	
	港幣：1千元	
		<u>\$ 189,515</u>

註：外幣存款係依102.12.31即期匯率換算

美元：台幣=1：29.805

歐元：台幣=1：41.09

日幣：台幣=1：0.284

英鎊：台幣=1：49.28

港幣：台幣=1：3.843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單位數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單價	總額
德盛銀行雙元雙利獲利鎖定保本連動債券	保本型債券	3	932	274,653	824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債券型基金	1,136,263	17,437	15.7624	17,910
群益多利策略組合基金	組合型基金	2,000,000	20,000	11.27	22,540
德盛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貨幣型基金	572,762	6,789	12.2295	7,005
德盛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組合型基金	1,128,885	14,006	13.8126	15,593
元大寶來亞太政府公債指數基金	組合型基金	860,000	8,600	8.6548	7,443
			\$ 67,764		71,315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應收帳款	
客戶甲	\$ 3,728
客戶乙	1,678
客戶丙	1,220
客戶丁	1,150
客戶戊	1,025
其他（均小於5%）	<u>3,559</u>
	12,360
減：備抵呆帳	<u>(322)</u>
	12,038
應收票據	<u>1,150</u>
	<u>\$ 13,188</u>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	\$ 126,305
UIC Europe GmbH	<u>6,591</u>
	<u>\$ 132,896</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帳面價值(註)	淨變現價值
原料	\$ 115,873	136,897
在製品	12,159	20,760
製成品	1,981	4,808
	<u>\$ 130,013</u>	<u>162,465</u>

註：業已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後之存貨淨額。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預付各項費用	\$ 7,157
預付貨款	3,712
暫付款	1,910
	<u>\$ 12,779</u>

達宇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依權益法 編列之投 資(損)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股數	期末餘額		市價或 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 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金額	金額	股數	金額		金額	金額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	1,600	\$ 94,703	-	-	-	-	(1,149)	3,022	1,600	96,576	1,600	100.00	116,744	無	
達昇(股)公司	1,752	5,125	-	-	-	-	(13)	-	1,752	5,112	1,752	88.77	5,112	無	
Newsline Holding Inc.	4,796	3,422	-	-	-	-	(1,186)	(339)	4,796	1,897	4,796	100.00	1,897	無	
Riseup Investments Ltd.	5	53	-	-	-	-	-	-	5	53	5	100.00	53	無	
UIC Europe GmbH	360	7,455	-	-	-	-	(2,776)	386	360	5,065	360	100.00	5,065	無	
UIC-Group Holding Ltd.	4,527	5,185	-	-	-	-	(3,161)	124	4,527	2,148	4,527	100.00	2,148	無	
華卓科技(股)公司	1,750	36,815	-	-	-	-	(2,134)	-	1,750	34,681	1,750	87.50	11,331	無	
		\$ 152,758					(10,419)	3,193		145,532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信用借款	彰化銀行—土城分行	\$ 30,000	一年以內	1.25%	30,000	無
短期擔保借款	"	30,000	"	1.25%	45,000	土地及建築物
		<u>\$ 60,000</u>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金額
廠商A	\$ 4,627
廠商B	2,303
其他(均小於5%)	<u>31,628</u>
	<u>\$ 38,558</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3,632
應付離職金	16,720
應付保險費	2,156
其他(均小於5%)	13,037
	<u>\$ 55,545</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短期帶薪假負債	\$ 3,218
預收款項	2,348
代收款	1,127
其他(均小於5%)	3
	<u>\$ 6,696</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讀卡機	\$ 213,461
讀寫卡機	20,521
支票讀取機	27,775
銷售點終端機	3,652
個人密碼辨識器	39,160
視訊會議系統	10,995
解碼IC	47,631
其他	<u>242,864</u>
	<u>\$ 606,059</u>

上列金額係已減除銷貨退回及銷貨折讓金額計27,774千元後之淨額。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註1)	\$ 118,346
加：本期進料	342,945
存貨盤盈	21
減：期末原料(註2)	(136,414)
出售原料成本	(17,763)
轉列各項費用	<u>(4,462)</u>
原料耗用	302,673
直接人工	22,491
製造費用	<u>65,597</u>
製造成本	390,761
加：期初在製品(註1)	21,504
減：期末在製品(註2)	(17,581)
出售半成品	(454)
存貨盤虧	(173)
轉列各項費用	<u>(716)</u>
製成品成本	393,341
加：期初製成品(註1)	6,366
減：期末製成品(註2)	(4,018)
存貨盤虧	(89)
轉列各項費用	<u>(1,032)</u>
	<u>394,568</u>
加：出售原料成本	17,763
出售半成品成本	454
買賣成本	2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000
存貨盤虧	<u>241</u>
營業成本	<u>\$ 421,055</u>

註1：係未扣除備抵損失—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分別為11,779千元、7,055千元及1,166千元之金額。

註2：係未扣除備抵損失—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分別為20,541千元、5,422千元及2,037千元之金額。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薪資支出	\$ 16,710
差旅費	2,943
廣告費	1,787
其他(均小於5%)	<u>12,543</u>
	<u>\$ 33,983</u>

管理費用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薪資支出	\$ 18,459
勞務費	4,994
折 舊	4,860
退休金	2,634
其他(均小於5%)	<u>13,157</u>
	<u>\$ 44,104</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薪資支出	\$ 62,652
勞務費	15,958
退休金	6,638
其他(均小於5%)	<u>29,477</u>
	<u>\$ 114,725</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應計退休金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長期應付款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其他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30787

號

會員姓名：(1) 唐慈杰
(2) 陳雅琳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二二七二號
(2) 台省會證字第三二四四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384309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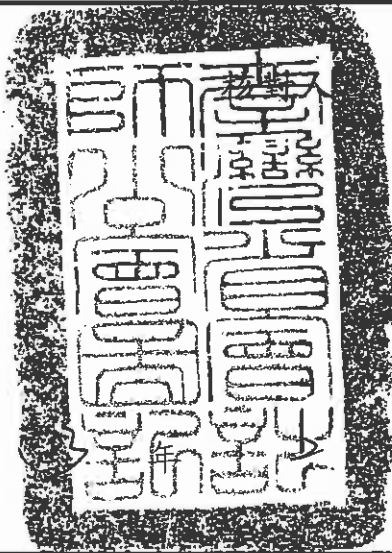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唐慈杰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雅琳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年

月

5 日